

---

## 英国重占香港与中英受降之争

刘存宽

---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侵略军进攻香港。港英当局抵抗不力,仅半月余即弃甲曳兵而走,港督杨慕琦(Mark Aitchison Young)于1941年圣诞节竖起白旗,亲自从港岛渡海到九龙尖沙嘴半岛酒店向日军统帅酒井隆中将签字投降。太平洋战争中英国在香港的记录是不光彩的,英国在抗击日本法西斯、保卫香港的作战中并没有尽到应有的责任。然而事隔三年又八个月,英国居然得以在日本投降后重新占领香港,在那里恢复殖民统治。这一切是怎样发生的?这自然引起人们的注意。香港地区自古以来是中国领土,是英国在上世纪通过1842、1860、1898年三个不平等条约先后割占和租借去的。中国人民浴血抗战八年,对世界反法西斯战争作出了举世公认的巨大贡献,被列为“四强”之一,而身为国民政府主席的蒋介石又兼任盟国中国战区的最高统帅,香港地区亦划入这个战区之内。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结束,民族解放潮流空前高涨,废除不平等条约的声浪响彻全球之时,国民政府为何容忍英国重新占领香港,甚至连接受香港日军投降的正当权利也让与英国?这就越发引起人们重视了。本文将根据现已披露的中外文档案资料,揭示英国准备和重新占领香港以及独揽受降权的过程,并分析这种不合理的、甚至荒诞的现象,何以竟成为事实。

### 一 重新占领香港是英国当局的既定方针

关于香港的未来地位问题,1942年中英在谈判签订新约时国民政府曾经提出过,并经过双方的严重交涉。<sup>①</sup>由于以丘吉尔为

<sup>①</sup> 参看拙著《1942年关于香港新界问题的中英交涉》,载《抗日战争研究》1991年第1期。

首的英国战时内阁坚持英帝国的殖民主义立场，国民政府未能实现它收回香港新界的要求，因而在1943年1月11日中英签订的《关于取消英国在华治外法权其有关特权条约》中，没有包括英国归还香港或其一部分——新界的条款，但国民政府外交部长宋子文曾于订约之日照会英国驻华大使薛穆（Seymour）称：“关于交还九龙租借地问题，英国政府不以现时进行谈判为宜，本代表认为憾事”；同时声明“中国政府保留重行提请讨论此问题之权”。这就是说，香港问题依旧悬而未决，它必定要成为此后中英交涉的一个重要课题。

然而，此后直到日本投降，国民政府由于对日作战失利和忙于对付共产党，并没有为战后收回香港及必然要出现的有关交涉进行过认真准备。似乎只须宋子文发表上述一纸声明，即算万事大吉，一切都推到战后再说。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国民政府对香港问题的态度，甚至不如美国人积极。蒋介石在他1943年3月发表的《中国之命运》一书中，对中国未能通过中英新约收回香港新界，仅淡淡地表示“遗憾”，并对战后收回香港持盲目乐观态度。<sup>①</sup>1943年7月底宋子文赴伦敦访问，停留三周，一次也未向英方提到香港问题。<sup>②</sup>在同年11月举行的中美英三大国首脑会议（开罗会议）上，蒋介石事先决定，如英国人不提香港问题，中方就将此问题作为悬案暂时搁置，不主动提，以免同他们发生争执。会议期间，罗斯福私下向蒋介石建议，战后由中国先行收回香港地区，然后宣布香港为世界自由港。与会的史迪威将军则提出“由美国和中国军队”“收复广州、香港、上海……”的作战计划。蒋介石对此表示同意，但又说“在进一步考虑以前，可由总

① 中国国民党中央党史委员会编：《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第4卷，台北出版（未注明出版日期），第76页。

② Edén to Seymour, tel. 736, 15 Aug., 1943. F.O. 371/35795.

统（罗斯福）先与英国当局讨论此事”。<sup>①</sup> 美国人的建议有他们自己的打算；蒋介石并非不想战后收回香港（至少是新界），但他对这个问题表现得如此被动畏怯，其余可想而知。

与此同时，英国在战后重占香港的问题上，一直是坚持不让，寸土必争的。英国战时内阁对香港抱定丘吉尔先前所说的“我当国王陛下政府的首相并不是要主持消灭大英帝国”的方针。1943年初中英新约签订后，英国对香港的立场益趋强硬，有大量事实足资证明：1943年3月英国外交大臣艾登（Anthony Eden）访美时，即对罗斯福加强中国，以便在远东控制日本的主张表示不以为然，表明了他“不喜欢让中国人在太平洋地区跑上跑下的想法”。<sup>②</sup> 美方敦促英国对中国表示善意，于战后归还香港，他也装聋作哑。<sup>③</sup> 同年5月，长期代表英国在华利益，对英国对华政策影响力甚大的英商中华社会（China Association）致函英国殖民地部称，香港于战后英国对华贸易具有潜在价值，“不能放弃”。<sup>④</sup> 在1943年冬天的开罗会议上，丘吉尔得知罗斯福关于战后英国归还香港、再由中国宣布它为国际自由港的设想后，宣布：“我们的格言是‘不许干涉大英帝国’，绝不许为了讨好国内那些悲观的商人和各色各样的外国人而淡化或玷污这个格言”<sup>⑤</sup>，并气冲冲地说：“不通过战争就休想从英国手中夺去任何东西。”<sup>⑥</sup> 在1943年12月13日英国战时内阁举行的第169次会

①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FRUS) 1943, vol. VI, China, Washington D.C., 1956; FRUS, The Conferences of Cairo and Tehran, Washington D.C., 1961, p.324.

② Allan Campbell—Johnson, *Sir Anthony Eden*, London, 1955, p. 186.

③ Ibid, p.187.

④ China Association to C.O., 27 May, 1943, Cab.96/8.

⑤ William Roger Louis, *Imperialism at Bay, 1941—1945.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Decolonization of the British Empire*, Oxford, 1977, p.433.

⑥ FRUS, 1943, vol.VI, China, Washington D.C., 1956, p.554.

议关于开罗会议和德黑兰会议的结论中，还明确写道：“战争结束时，我们并不要求给自己增加领土，同样，我们也不打算放弃任何领土。”<sup>①</sup>这一切表明，英国当局不达到重占香港的目的，是决不甘心的。

进入1944年以后，英国政界继续关注着香港的未来命运。是年5月1日，一位长期在中国当领事的英国外交官默思（George Moss）提出解决战后香港问题的五种可供选择的方案：1、“盟军攻克香港时，应恢复香港先前的直辖殖民地地位，此事不容讨论”；2、归还香港，但须“大大改善英国在华的一般地位及商业地位”；3、保留英国在香港的一切权利，拒绝国际讨论，把问题拖到战后再说；4、宣布愿意归还香港，以报答中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作出的巨大贡献，借以表示英国承认中国为头等大国；5、将香港置于战后“盟国新秩序的共管之下”。在这五种方案中，默思自有偏好。他写道：“我倾向于认为，哪怕是有一点放弃香港的想法，也是最愚蠢的”，如果那样，英国将“退回到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同样地位”。<sup>②</sup>

1944年6月6日，英美联军在诺曼底登陆。欧洲第二战场的开辟预示盟军在欧洲的胜利已经不成问题。与此同时，日军为打通大陆交通线在中国发动猖狂进攻。国民政府因在河南的败北和湘桂大溃退，更无暇顾及香港问题。但美国为了自身利益，这时又开始注意远东局势，严厉抨击英国的远东政策。英国对此并不示弱。就在英美联军诺曼底登陆的当天，英国议员阿斯特（Astor）在议会辩论中公然声称，英国取消在华治外法权后，“空前需要保留贸易基地”，又说，“我并不为香港的前途担忧，因为它毫无疑问属于英国”。他主张英国发表一项宣言，明确表示战后英国要重新占领香港，并鼓励英国资本重新投入这个地区。<sup>③</sup>

① W.M., (43), 169 th Conclusions, Minute 2, Cab.65/40.

② Sir George Moss to Sir Arthur D.Blackburn, 1 May, 1944, F.O.371/41657.

③ F.O.371/41657.

另一个名叫赫德森 (G.F.Hudson) 的英国外交部官员则对日本在战争后期可能对香港采取的策略感到忧心忡忡, 担心香港会最终由中国收回。他在1944年7月1日写道: 当日本人确信不能保住香港时, 他们有可能让汪精卫宣布收回香港, 在那里升起中国国旗。蒋介石为了表示爱国, “政治上难以把已经在香港升起的中国旗帜扯下来”, 他可能“从汪精卫或日本驻军手中接管香港”。由于蒋介石有美国舆论的支持, 英国将难以用武力驱逐香港的中国军队。为了避免日本“在盟国间制造不和”, “留下一颗定时炸弹”, “造成既成事实”, 赫德森主张立即就香港问题与蒋介石谈判。<sup>①</sup> 但是, 上述发表宣言和直接谈判的主张, 英国政府均没有采纳, 原因是它不愿意主动提出这个问题, 以免再次激起中国和国际舆论的非议, 自找麻烦。

然而, 英国政府丝毫也没有放弃它在香港问题上的既定方针。1944年11月3日, 英国驻华大使薛穆对美国国务卿赫尔 (C. Hull) 直言不讳地声称, 英国政府及他本人均不赞成美国使中国成为一个大国的政策。他预计由于国共两党的冲突, 中国将长期动乱下去, 不可能实现统一。即使中国能统一, 促成其统一的政策也是错误的, 因为一个统一的中国只会在东方“引起麻烦”, “将意味着未来年代里在东方消灭帝国主义, 而白人在东方的统治将随之丧失”。<sup>②</sup> 薛穆这番露骨的话, 可视为英国战后对华政策的总方针, 即不希望中国强大统一, 并力图保持英国在中国的殖民利益, 当然谈不上愿意把香港归还中国了。过后不几天, 在1944年11月8日英国下议院的辩论中, 上面提到的阿斯特又询问道: 丘吉尔说过他不打算主持消灭大英帝国, “香港是否除外?” 副首相艾德礼 (Clement Attlee) 当即答道: “英帝国和英联邦的任何部分都不除外。”<sup>③</sup>

① F.O. 371/41657.

② Russell D. Buhite, *Patrick Hurley and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London, 1973, p. 241.

③ F.O. 371/41657.

到1945年初，德国投降已成定局，盟国对亚洲战场的关心倍增。是年2月8日，罗斯福在雅尔塔对斯大林说，他希望英国把香港的主权交还中国，然后变该地为国际化自由港。<sup>①</sup>丘吉尔得知此事后，“大发雷霆”。<sup>②</sup>1945年4月5日，美国驻华大使赫利（P. Hurley）赴伦敦晤见丘吉尔，希望英国遵循《大西洋宪章》的精神，放弃控制香港的企图，以迫使苏联放弃对大连享有“优越权”的要求。丘吉尔“对他勃然大怒”，宣称英国殖民地不受《大西洋宪章》约束，他“决不会放弃英国旗帜下的一寸领土”。他还反唇相讥道：“美国对中国之政策是伟大的美国幻想。”<sup>③</sup>

1945年7月工党上台执政后，全盘继承了丘吉尔内阁对香港的政策。正如当时的英国外交部远东司司长史班纳（J. C. Sterndale-Bennett）所说：“工党执政不会引起英国帝国政策的变化。”<sup>④</sup>

以上列举的事实，充分说明英国重新占领香港的方针是一贯的。从1943年直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英国政府，尤其是内阁的主要决策人丘吉尔、艾登、艾德礼、贝文（Ernest Bevin）等人，均一致主张战后重新占领香港，他们始终就香港战后的地位问题进行着谋划。与之相反，1943年以后，国民政府对香港问题却无所作为，它沉溺于自我陶醉的幻想中，说什么“中英既是盟邦，此项问题不久必能完满解决”。<sup>⑤</sup>殊不知，英国这个“盟

① FRUS, The Conferences at Malta and Yalta, 1945, Washington D.C., 1955, pp. 768—769.

② R. E. Sherwood, *The White House Papers of Harry L. Hopkins*, 1948, p. 854.

③ 《杜鲁门回忆录》，中译本，第1卷，1964年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第45页。Llewellyn Woodward, *British Foreign Policy in the Second World War*, vol. 4, London, 1975, pp. 539—540.

④ FRUS, 1945, vol. VII, Washington D.C., 1969, p. 511.

⑤ 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侍从室秘书处：《拟中国访英团工作计划提要》，1943年11月2日。转引自吴东之主编：《中国外交史（中华民国时期，1911—1949）》，1990年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第550页。

邦”，在香港问题上并不想从殖民主义的立场上后退，丝毫不考虑盟友中国的利益和尊严。

## 二 重新占领香港的准备与实施

英国当局不仅始终坚持重占香港的方针，而且在各方面作了周密准备，并在日本投降后立即付诸行动。

早在1944年初，英国政府已经成立一个名叫香港计划小组（Hong Kong Planning Group）的机构，负责筹划重占香港及重建港英殖民机构事宜。此小组1944年2月仅有9人，9月，前港英政府华民政务司麦道高（D.M. MacDougall）出任组长后，将小组人员骤增至28人。随着欧洲战局日趋明朗，小组的活动便日益加紧。1945年5月1日，该小组曾与殖民地部及英商中华社会一起对重占香港、恢复港英政府和在香港进行“民主改革”，加强当地居民与英国的联系等问题进行策划。<sup>①</sup>

英国政府为重占香港而倚重的另一个组织是英军服务团（British Army Aid Group）。该团成立于1942年5月，以沦陷后自香港逃出的英军上校赖濂仕（L. Ride）为指挥官，活动于中国东南沿海一带，任务是收集情报，掩护登陆及空降人员，营救被日本拘押的战俘等。在日本投降前后，英国政府指示这个“服务团”积极配合香港计划小组的工作，将英员渗入香港，与被囚禁的前港英政府官员取得联系，协助重建英国殖民政权。<sup>②</sup>

1945年5月德国投降后，英国将视线集中到对日作战上。在同年7月苏美英三大国首脑举行波茨坦会议期间，美军总参谋长告诉英方，日本正从华南撤退，中国军队有可能对广州、香港发起攻势。英国当局得知此事后，担心日本可能向国民党军队或中

① F.S.V. Donnison, *British Military Administration in the Far East, 1943—1946*, London, 1956, p.139.

② 参看 E. Ride, *British Army Aid Group, Hong Kong Resistance, 1942—1945*, H.K. 1981, pp.270—208.

共所领导的在香港附近坚持抗日斗争的港九独立大队<sup>①</sup>投降，急忙研究对策。7月23日，英国外交部、殖民地部、陆军部和香港计划小组一起开会，建议英国政府在征得杜鲁门总统的同意后，要求中国允许在对香港发动进攻的国民党正规军中，派驻一个“英国民政小组”，准备战后由英国接管香港。英国政府因担心“一经向蒋介石提出香港‘民政’的事，就会引发整个香港的前途问题”，没有采纳这个建议<sup>②</sup>，并决定不顾中国态度如何，采取单独行动，一俟日本投降，即派出先头部队抢在中国军队之前占领香港。<sup>③</sup>

7月26日，中美英发表促令日本投降的《波茨坦公告》。8月6日，美国在广岛投下第一颗原子弹。8月8日，苏联对日宣战。8月9日，美国在长崎投下第二颗原子弹，同日，中国人民抗日武装延安总部发布全面反攻令，日本投降在即。英国政府不失时机，于8月11日和13日先后两次由外交大臣贝文向英国驻重庆大使发出绝密电，命令他通过英军服务团团长赖濂仕立即设法与被日本人囚禁在港岛赤柱的前香港辅政司英国人詹逊(F. C. Gimson)取得联系，告诉他，“英国的政策是立即恢复英国（在香港）的主权和政府”，并授权他在日本投降后，立即恢复英国在香港的行政机构，“行使政府管理职权”，直到英国海军抵达香港成立军政府为止。此外，英国政府还决定让香港计划小组负责人麦道高尽快飞往香港，任命他为恢复后的港英政府的首席文官<sup>④</sup>。

8月14日，日本天皇发表“终战诏敕”，宣布无条件投降。8月16日，一名日本军官在香港公开宣读了天皇的“诏敕”。詹逊立即采取主动，要求让他以前港英政府高级官员的身份，成立以他

① 参看《港九独立大队史》编写组编，《港九独立大队史》，1982年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② F.O. 371/46251.

③ Donnison, op. cit., p.150.

④ Edwin Ride, *British Army Aid Group (BAAG), Hong Kong Resistance, 1942—1945*, H.K., 1981, pp.285—286.



为首的临时政府。一周后，英军援华团的情报人员按照原定计划，与詹逊取得联系，向他传达了英国政府给他的命令。詹逊于是召集属下及原来被囚禁的英国三军长官开会，重返市区，成立了临时政府，继续由日军维持治安。这个临时政府的权力仅限于香港岛，并未对隔海相望的九龙实行控制。<sup>①</sup>它仍然十分担心中国军队开来收复香港，因而亟盼英军及早到来。

与此同时，英国在军事上也按原定计划行动起来。当时距香港最近的英军是在西南太平洋执行任务的英国太平洋舰队。日本投降的前一天，英国三军参谋长经国防委员会同意，已向盟国东南亚战区最高统帅蒙巴顿（Lord Louis Mountbatton）下令：由英国太平洋舰队执行重新占领香港的任务。<sup>②</sup>据此，英国太平洋舰队海军少将夏瑟（C.H.Harcourt）奉命于日本投降后立即率舰队开赴香港，实行对香港的重新占领，接受驻港日军的投降并组织以他为首的军政府。<sup>③</sup>此外，英国还计划从东南亚司令部派出大约一个师的占领军，连同一些空军前往香港，并于首批英舰抵港时将英军服务团的成员空运到该地。<sup>④</sup>

8月16日，英国驻华使馆奉命将一份备忘录交与中国政府，宣布英国“正安排派遣必要的英军，前往重新占领香港并恢复英国政府”。<sup>⑤</sup>8月18日，英国首相艾德礼电告杜鲁门，“一支英国海军正首途开往香港”，去“恢复英国的行政机关”。<sup>⑥</sup>

8月30日上午11时，从菲律宾苏比克湾开来的由夏瑟率领的英

① Donnison, op.cit, p.200; F.O.371/46252; Aron Shai, *Britain and China, 1941—47*, London, 1984, p.115.

② James Butler ed., *History of the Second World War, United Kingdom Military Series*, Major-General S. Woodburn Kirby, et al., *The War Against Japan, vol. 5*, London 1969, p.228.

③ F.O.371/46252.

④ Donnison, op.cit., p.150.

⑤ FRUS, 1945, vol.VII, p.500.

⑥ Ibid, p.504.

国皇家海军特遣舰队，在扫雷舰开路 and 从航空母舰上起飞的飞机掩护下，大摇大摆地在香港登陆。<sup>①</sup>9月1日，夏慤以香港英军“总司令和军政府首脑”的身分宣布成立军政府<sup>②</sup>，取代以詹逊为首的临时政府。9月7日，军政府属下以麦道高为首的香港民政小组抵达香港，开始推行香港的复兴计划。1946年5月1日，香港沦陷后被日本囚禁三年另八个月之久的前港督杨慕琦返港重任港督，恢复了文官政府。<sup>③</sup>自是，英国实现了对香港的重新占领，恢复了对该地的殖民统治。

### 三 受降问题上的中英争端

日本投降后，国民政府如何对待香港问题呢？这需要分两个方面来说：一是由谁来接管香港并对之实行统治；一是由谁来接受香港日军的投降。国民政府虽然没有放弃收回香港（至少是九龙）的想法，但是在日本投降后，由于种种原因，却并不打算立即予以收回。当时国民党外交界的一些人，也曾力主趁日本战败之机，一举收回香港。他们指出，英国当年割占香港岛，理由是为英国修船贮料之用，这个理由，今已不复存在；租借新界，理由是为了“保卫香港”，太平洋战争已证明此说毫无意义。现日本投降，时机已到，应派兵假道广九铁路，捷足直入港九，再与英方交涉，至少可以收回新界租借地。<sup>④</sup>然而，蒋介石没有接受上述建议，却于1945年8月16日和24日两次声明中国无意于当时收回香港，希望这件事今后通过“外交途径”来“最终解决”。<sup>⑤</sup>可见，当时各国报纸盛传的中英竞相派兵去“占领”香

① G.B.Endacott, *Hong Kong Eclipse*, H.K., 1978, pp.231—232.

② Donnison, *op.cit.*, p.152.

③ G.B.Endacott, *A History of Hong Kong*, H.K., 1964, pp.305, 308.

④ 国民政府外交部欧洲司：《收回香港问题》，1945年8月，转引自吴东之主编：《中国外交史（中华民国时期，1911—1949）》，1990年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第635—636页。

⑤ F.O.371/46252.

港之说,于英国确为事实,对国民党来说则并无其事。当时中英双方的争端,不是谁接管香港的问题,而是由谁接受香港日军投降的问题。国民党当时朝香港调兵遣将,并不是为了去“占领”香港,而是去受降。在后一个问题上,国民党政府曾经坚持香港日军必须向中国投降,后因英国坚决反对,未能如愿。以下是中英两国关于这个问题的交涉过程。

前已指出,蒋介石在1942年初已被盟国公推为中国战区最高统帅。中国战区包括中国大陆和越南16度线以北的整个地区,香港自然属于中国战区境内。日本即将投降时,杜鲁门于8月2日函告蒋介石,“将法属越南北纬16度以南地区归入东南亚战区作战之地境内”,此线“以北之地归入中国战区”,“一切英法及其他盟国在中国战区,……除非事前报告本战区最高统帅并经其批准,不得执行任何军事、半军事及秘密活动”。<sup>①</sup>8月11日,他又电示美国驻华大使赫尔利转致蒋介石,建议任命麦克阿瑟为“接受、协调和实施日军全面投降的盟军最高统帅”,并告诉他麦克阿瑟将“指令日本帝国大本营,除了对抗俄国人的军队外,所有在华日军,均向您(蒋介石)或您属下的司令官无条件投降”。<sup>②</sup>在8月15日日本投降的当天,杜鲁门向麦克阿瑟发出有关日本全面投降的总命令。麦克阿瑟据以发布的第1号受降令称:“凡在中华民国(满洲除外)、台湾、越南北纬16度以北地区之日军,均应向蒋委员长投降。”<sup>③</sup>这个命令说明,属于中国战区境内的香港日军理应向中国投降。不仅如此,战争期间,港九从未被盟国列为单独战区,而是属于中国战区的广东作战区,为中国第二方面军所辖作战区的一部分。日军驻香港的防卫队也是隶属日军南支派遣军第二十三军,该军司令官田中久一兼任香港总督,他常驻

① 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三编,战时外交(三),第324页。

② FRUS, 1945, vol. VII, Washington D.C. 1969, pp. 495—496.

③ Ibid, pp. 500—501.

广州。这就进一步证明，日军第二十三军及其所属的驻港日军，应该向中国第二方面军投降。

然而，英国却于上述8月16日送交中国政府的备忘录中，宣布英国要“确保对日本南支派遣军司令部的控制”，意即英国要接受包括香港在内日军的投降。同日，国民政府代理外交部长吴国桢也发表备忘录，对上述英国各备忘录表示“遗憾”，指出香港不属于东南亚战区最高统帅受降的范围，而是属于中国战区，香港日军应向中国投降，希望英国不要违反盟军最高统帅的命令，在没有得到中国战区最高统帅授权的情况下，不要在中国战区的任何地方登陆军队。<sup>①</sup>

此后，英国为了抢夺对香港日军的受降权，排斥中国，采取了迂回战术。它首先与美国达成谅解，然后压迫蒋介石就范。8月18日，英国新任首相艾德礼在他致杜鲁门的电报中，除了宣布香港是英国领土，不能把它解释成第1号总命令中所说的“中国境内”，英国不能允许中国在香港受降外，还要求杜鲁门指示麦克阿瑟命令在香港的日军司令官“于英国海军到达时必须向其司令官投降”。<sup>②</sup>同日，英国驻华大使薛穆照会吴国桢转告蒋介石：“无论战区若何，凡是主权有效之地，陛下政府均当恢复其权力并在其本国领土内接受日本投降。”<sup>③</sup>国民政府也不让步，宋子文于同日致函美国国务卿贝尔纳斯（Byrnes）称，香港位于中国战区内，香港日军应向中国战区最高统帅或他指定的人投降，纯属顺理成章之事，至于香港问题的最终解决，可以暂予搁置。<sup>④</sup>

美国对中英这件争端持何态度呢？人们早已察觉，自罗斯福总统逝世后，杜鲁门政府对香港的政策发生了一些微妙的变化，

① FRUS, 1945, vol.VII, pp.500—501.

② Ibid, p.504.

③ Ibid, p.505.

④ Ibid, p.503.

它日益倾向于认为香港问题是中英两国之间的事，不能因为这件事损害美英之间的基本合作关系。因此，杜鲁门在接到8月18日艾德礼要求让英国接受香港日军投降的电报后，当即与国务卿贝尔纳斯商量，借口尊重英国的既得权利，于当天复电艾德礼，宣布“美国的立场是并不反对由一名英国军官在香港受降。……将指示麦克阿瑟将军就香港（日军）向英军司令投降事作出安排”。<sup>①</sup>还是同一天，杜鲁门指示他的顾问海军上将李海（William D. Leahy）通知美国海陆军总司令和国防部长：“香港已明确划在中国战区之外。”<sup>②</sup>

杜鲁门给艾德礼的上述复电，同他先前的主张和麦克阿瑟发出的第1号受降令截然对立。美国的出尔反尔使英国更加无所顾忌。8月19日，英国驻华大使薛穆又将一份备忘录交给吴国祯，内称，英国政府不能同意把香港解释为在“中国境内”；又说，“委员长阁下（指蒋介石）作为一名军人，定能理解，由于联合王国被迫将其领土香港放弃给日本人，陛下政府在该地接受日本投降，事关荣誉”，但英国欢迎蒋介石大元帅“派代表参加受降式”。薛穆在送交备忘录时还告诉吴国祯：杜鲁门已电告艾德礼，授权英国接受香港日军的投降。<sup>③</sup>

蒋介石获知上述备忘录后，十分着急，于8月21日请赫尔利将一封急件转致杜鲁门，内称：如果杜鲁门没有电告艾德礼，同意由英国在香港受降，则我力劝不要作出任何事情来改变波茨坦宣言的条款和已由盟军最高统帅发布的有关投降的条件。目前改变投降条件将开一个恶劣的先例，可能对香港以外的地方造成更严重的后果。英国人应该遵守总命令，不要在香港登陆或试图在本战区接受日本人投降；如果杜鲁门已电告艾德礼同意由英国受降，

① FRUS, p.509.

② Ibid, p.505; 并参看Llewellyn Woodward, *British Foreign Policy in the Second World War*, vol.5, London, 1976, p.532.

③ 以上见 FRUS, 1945, vol.11, p.507.

则为了让他不致受窘，建议在香港的日军应在受降式上向我的代表投降，将邀请英美代表参加。日军投降后，我将授权英军登陆重占香港岛。英国人不得以任何借口在中国大陆登陆任何军队。蒋介石在信中还希望杜鲁门支持自己的建议，并于他与英国作出明确安排以前给予答复。<sup>①</sup>同日，杜鲁门复电蒋介石称，他已于8月18日致电艾德礼，同意英国在香港受降，并辩解道，他原来认为香港日军的投降纯属“作战性质的军事问题，英国在该地的主权是不容置疑的，而且我认为您并不想提出这种问题。……日军应向在该地行使主权的当局投降，方属合理”。他还奉劝蒋介石在香港同英国人实行“军事合作”。<sup>②</sup>

蒋介石接获杜鲁门这封复电后，大为气馁。他不再坚持香港日军向他的代表投降，于8月23日电杜鲁门称，他同意杜鲁门要他在香港与英国实行军事合作的建议，并表示他愿意以中国战区最高统帅的名义，“授权一名英国军官代表我去接受香港日军的投降”，将“指定一名中国军官和一名美国军官前往参加受降式”。蒋介石还向杜鲁门着重指出，他作出这个困难的让步，“是由于我亟欲在各方面同您合作”。杜鲁门接电后立即回电，赞扬蒋介石的“慎重之举”“缓和了困难局势”。<sup>③</sup>

可是，英国连蒋介石仅仅为了保全面子而作的这个实质性的让步也不领情。8月27日，英国驻华大使薛穆口头通知蒋介石，“击败日本后英国必须恢复香港的原状”，因此，英国“不能接受大元帅关于英国军官应作为大元帅的代表在该英国领土上受降的建议”；香港“将由英国军官受降”，但欢迎蒋介石指定的中国军官和美国军官“作为中国战区最高统帅的代表出席”。薛穆还告诉蒋介石，英国政府已经指定英国海军少将夏忒为香港的

① FRUS, p.508.

② Ibid, p.509.

③ Ibid, p.511.

受降官。<sup>①</sup>

同一天，蒋介石再次向杜鲁门求助。他在信中复述了薛穆同日的口头通知后写道：英国恢复香港原状的愿望从来没有受到影响，因为从一开始他就向英国人保证过本政府无意派中国军队去占领香港。由于香港位于中国战区内，他有义务遵守盟国协议。他授权一名英国军官在香港受降，纯系为了保持盟国间友好之忱而作出的让步。英国既然已经指定夏懋为受降官，他就定要从今日起授权夏懋为他的受降代表。蒋介石还在信中请求杜鲁门支持他的立场，指示麦克阿瑟将军向夏懋发出必要的训令。<sup>②</sup>对此，杜鲁门没有作出反应。蒋介石于是决定召见薛穆，明确告诉他：“委托英军官接收香港之主张，必须贯彻，嘱其通知英国政府，如其不接受此委托而擅自受降，则破坏联合协定之责任在英国，余决不能放弃应有之职权，且必反抗强权之行为。”<sup>③</sup>中英交涉完全陷入僵局。

8月29日，英国外交部见英国的实际目的已经达到，决定在形式上稍作让步，建议由夏懋代表英国政府，由另一名英国军官代表蒋介石共同受降。蒋介石仍然认为这种做法践踏他作为中国战区最高统帅的权利，予以拒绝。接着，英国外交部又建议夏懋代表英国政府和中国战区最高统帅蒋介石受降，蒋介石才表示同意。<sup>④</sup>不用说，这种受降方式，仍是英国独家受降。

当然，蒋介石为香港受降事也并非丝毫没有进行过军事部署。早在与英国交涉之初，他于8月18日任命第二方面军司令官张发奎为接收广州、海南、香港的受降官，规定由他所属的新一军和十三军执行香港的受降事宜。<sup>⑤</sup>但是，军令的执行有如蜗牛爬

① FRUS, p.512.

② Ibid, pp.512—513.

③ 《蒋总统秘录》，第14册，第140页。

④ C.O.129, 591/18.

⑤ 秦孝仪主编：前引书，第二编，作战经过（三），1981年台北出版，第622页。

行，迟至8月28日，张发奎始电告蒋介石，已命令十三军“即沿梧州、三水、广州道推进，以主力配置于广州（不含）至九龙广九铁路沿线，以一部推进香港，监视该方面之日军及受降实施。”<sup>①</sup>8月30日，何应钦方指示张发奎：“派孙立人为广州、九龙、香港区受降官。令十三军先协助新一军接收九龙、香港……”。<sup>②</sup>然而这已是马后炮。如上文所述，正是8月30日这一天，夏悫率领的英国舰队，已赶在中国军队之前在香港登陆，再次对香港实行武装占领。

1945年9月16日，经中英双方协商，夏悫以代表英国政府和中国战区最高统帅蒋介石的身分，在香港督宪府接受了香港日军的投降，由驻港日本陆军司令冈田梅吉少将和日本华南舰队司令官藤田类太郎中将在投降书上签字。签字后，冈田少将取下佩刀，以示解除武装。<sup>③</sup>参加受降式的有中国政府派出的一个4人代表团和美国、加拿大两国的代表。英国人在受降式上以解放者自居，故意轻慢中国代表团，同时禁止香港居民悬挂中国国旗庆祝抗战胜利，以免发生“误会”。第二次世界大战和抗日战争结束时中英关于香港受降之争，至此告一段落。

#### 四 英国在香港何以得逞？

以上本文缕述了英国重新占领香港的准备、实施及中英受降争端的始末。显然，无论从国际公理看，还是从英国在太平洋战争中的表现看，英国均没有重占香港并垄断对香港日军受降权的理由。英国重占香港引起国际上的公愤。例如，1945年8月24日，纽约一位名叫斯特罗瑟（R.H.Strother）的美国人写信

① 秦孝仪，前引书，第637页。

② 同上书，第638页。

③ Donnison, op.cit., p.152; Endacott, *A History of Hong Kong*, p.305. “投降书”原文，见叶德伟等著，《香港沦陷史》，1982年香港出版，第161页。



给美国国务卿贝尔纳斯说：“英国想收回香港是我近来读到的一条最令人沮丧的新闻。看来我们是要在一个同样腐朽的基础上，用同样的旧材料，为了达到让欧洲商人发财的同样的旧目标，靠牺牲弱小的亚洲各族人民，来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了。”他还写道，英国根本没有占有香港的合法权利，“我越想这件事，就越要发疯。英国得到香港靠的是征服，失去香港也是因为征服。现在把它从日本手里夺了回来，但是这不是英国干的，而是中国和美国干的。英国正在派出的舰队是要用武力重新把它从中国手中夺走。”<sup>①</sup>然而英国不顾世界舆论，横行无忌，并终于得逞。这在中国是有理受辱，有功罹害；在英国是无理取胜，无功受益。这当然说明英国作为老牌殖民帝国，顽固地坚持旧殖民主义立场，不肯放弃其在华既得利益，然而究其原因，并非如此简单，还有以下种种因素存在：

首先，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政府，缺乏自立自强的精神。

自1943年中英新约订立后，国民政府虽曾声明保留收回九龙的权利，但此后数年，一直没有为收回香港作认真准备。日本宣布投降后，中国本可乘此大好时机，派兵进入香港，造成既成事实，再要求与英国谈判。但蒋介石没有这样做，当英国声明要派兵重占香港时，他反而一再表示中国无意派兵占领香港。在随后关于受降问题的争议中，他为了平息因签订《中苏友好同盟条约》丧失利权而引起的舆论的不满<sup>②</sup>，虽然曾经坚持要由他的代表在香港受降，但后来在英国的反对下，他一让再让，终至让英国实际上独占了受降权，仅仅给中国留下一点点毫无意义的“面子”。

其次，美国态度的转变也是国民政府对英国退让的重要原因。

① 转引自 Aron Shai, *Op. cit.*, p. 120.

② 参看《顾维钧回忆录》，中译本第5卷，1987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第575页。

国民政府的对外政策始终唯美国的马首是瞻。太平洋战争期间，它一直企图依靠美国来解决香港问题；日本投降后，又多次向美国求助谋取对香港日军的受降权。美国最初支持中国在香港接受日军投降，国民政府当时在这个问题上的表现便较为坚决；后来美国态度转变，支持由英国受降，它就慌了手脚，连忙向英国让步，只图替自己找到一个台阶下便了结争端。在这件事情上，美国的出尔反尔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国民政府把自己国家的命运主要寄托在别国的支持和帮助上，这也是它缺乏自立自强精神的表现。这个教训值得引以为戒。

最后，国民政府的“反共优先”政策是英国在香港得逞的根本原因。

有人说，国民政府因为军队远在大西南大西北，因而来不及收复香港并赶赴香港受降。这个说法虽有部分理由，其实不能构成这件事的主要原因。主要的原因是日本投降后国民党一心依靠美国，企图迅速恢复在全中国的统治。当时他们正忙于同中国共产党抢夺地盘，排斥中共武装参加受降，并企图在两三个月内消灭中共；对于香港的命运，仅放在无足轻重的地位。顾维钧在他的回忆录中写道：“战争末期的重庆，显然压倒一切的考虑是共产党问题”，“委员长长期期望一旦战争结束，尽快彻底解决中共问题”。<sup>①</sup>早在7月31日日本投降前半个月，蒋介石已与中国战区盟军参谋长魏德迈（Albert Wademyer）讨论“如何部署军队应付共产党问题”。<sup>②</sup>8月10日，蒋介石又召集会议研究阻止中共武装受降，决定命令在华日军最高司令“维持现状”，只能“听候中华民国总司令（何应钦）或各战区长官的处置”，此外“不得向任何人投降缴械”。<sup>③</sup>8月11日和13日，他又

① 《顾维钧回忆录》，中译本第5卷，第572—573、603页。

②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三编，战时外交（三），第322页。

③ 《蒋总统秘录》，第1册，第9—10页。

命令中共第十八集团军所部“就地驻防待命”，“勿再擅自行动”。<sup>①</sup>“八一五”日本投降后，国民党立即将军队自西北、西南运到华北和华东去抢夺地盘，根本顾不上香港。魏德迈承认：“在紧接对日作战胜利之后决定性的几周里，我用美国飞机和船舰，急忙将国民党军队运往（中国）北部地区和东部地区。”<sup>②</sup>不言而喻，国民党既然可以大量运兵到其他地方，为何不可以运往香港呢？可见，国民政府在香港问题上对英国如此软弱，实为美国和蒋介石的“反共优先”政策所致。蒋介石不愿意因香港问题与英国争执不下而妨害他实现反共的主要目标。事实上，国民党并不是白白对英国让步的。1945年9月1日，国民党曾派遣军事代表团到香港与英国军政府首脑夏忒达成协议：国民政府同意英国接受香港日军投降；作为交换，港英当局同意到1947年8月15日为止，国民党军队可以自广州进入九龙，然后登轮北上，开赴反共前线。港英军政府还将九龙塘北部的一些民房租与国民政府，作为北上部队的临时兵营。此后，从广州经香港北运到内战前线的国民党军，数目在十万人以上。<sup>③</sup>英国从这笔交易中达到了反共和维护自己殖民利益的双重目的。

英国重占香港和争夺对香港日军受降权的历史表明，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并没有完全摆脱半殖民地的处境。虽然国民政府在1943年中美、中英新约签订后（1月12日）发表的文告中，曾经宣告中国已获得与各国“齐驱并进”的“完全独立平等自由之地位”<sup>④</sup>，但事实证明那是言之过早，言过其实。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① 《解放日报》，1945年8月16日。

② 《魏德迈在华回忆录》，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编辑部编，《国外中国近代史研究》，第13辑，1989年北京出版，第251页。

③ Donnison, op.cit., p.210; Butler, op.cit., p.288; 李宏：《香港大事记》，1988年人民日报社出版，第85—86页。

④ 国民政府令，中华民国32年1月12日，《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公报》，第175册。